

东南大学2023年CSC报名材料清单

| 序号 | 材料名称及说明 | | 按照留学身份 | | 按照报名阶段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| 材料清单 | 说明 | 攻读学位 | 联合培养 | 1.校内系统提交方式 | 2.留学基金委系统提交方式 | 3.留学基金委系统提交后交纸质版材料 |
| 1 | 《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》(研究生类) | 校内报名不需要提交, CSC系统填写完成后生成。 | 需要 | 需要 | 不需要 | 在线填写后导出pdf文件 | 1, 3-10及申请人在留学基金委系统中上传的其他所有材料, 纸质版复印件一份, 按照编号顺序由小到大排序, 用订书机在左上角装订成册, 提交至研究生院培养办(九龙湖纪忠楼102办公室6号工位)审核。 (注: 2由学院汇总评审填写后统一向培养办提交, 申请人装订时不需要提交。) |
| 2 | 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 | 联合培养学生需提交。打印好附件3对应类别的单页后, 只填写表头个人信息部分, 纸质原件交学院研究生秘书处, 由学院组织专家填写后统一提交至研究生院公派办。该表将作为后续专家评审录取时的重要参考, 需由学校盖章后扫描上传至留学基金委系统, 请保证所有内容在一页纸上。 | 不需要 | 需要 | 填写个人信息后, 将纸质版原件交学院研究生秘书处 | 不需要(提交纸质材料后学校审核上传) | |
| 3 | 国内导师推荐信 | 只要有导师, 就要提交;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的应届本科生无需提交; 中文, 无格式要求, 建议使用东大信纸, 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推荐, 导师签字; 对申请人推荐意见; 重点对申请人出国学习目标要求、国内导师或申请人与国外导师的合作情况及对国外院校、导师的评价等。 | 需要 | 需要 | 扫描上传 | 不需要(提交纸质材料后学校审核上传) | |
| 4 | 邀请信/入学通知书复印件 | 外方院校(单位)出具的正式入学通知或国外导师出具的正式邀请信(具体要求请见留学基金委网页说明。)将邀请信的相关要点高亮标记, 以方便审核材料! a. 申请人基本信息: 申请人姓名、出生日期、国内院校等; b. 留学身份: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或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; c. 留学时间: 应明确留学期限及起止年月(入学时间应不早于2023年6月(攻读学位)/7月(联培博士), 同时不晚于2024年12月31日); d. 国外指导教师信息; e. 留学专业或受邀人拟在国外从事主要学习/研究工作; f. 免学费或获得全额学费资助等相关费用信息(申请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无需包含此项); g. 工作或学习语言(英语或其他语种); h. 外方负责人签字与联系方式。 | 需要 | 需要 | 扫描上传 | 扫描上传 | |
| 5 | 学习计划(外文) | 1000字以上英文学习计划, 联培申请人的需由中外双方导师签字, 读学位申请人的需由外方导师签字。校内报名系统中提供附件模板供参考, 如需要请自行下载。建议同时准备好中文的, CSC系统报名需要填写1000-3000字中文版本。无格式要求, 可自行设计。 | 需要 | 需要 | 扫描上传 | 扫描上传 | |
| 6 | 国外导师简历 | 英文, 由国外导师本人提供并签字, 2-3页为宜。 | 需要 | 需要 | 扫描上传 | 扫描上传 | |
| 7 | 成绩单复印件(自本科阶段起) | 中文, 本科、硕士(如有)、博士(如有)学习阶段, 直至最近一学期的所有成绩。必须校级部门章(教务处/研究生院/档案馆等, 学院的章不行) | 需要 | 需要 | 扫描上传 | 扫描上传 | |
| 8 |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| 按2023年“高水平项目”和“艺术类项目”中有关外语水平要求, 提交相应的有效外语水平证明。 | 需要 | 需要 | 扫描上传 | 扫描上传 | |
| 9 | 有效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》 | 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在同一张A4纸上; CSC系统报名时需要有效期三个月以上, 如需更换, 请尽早 | 需要 | 需要 | 扫描上传 | 扫描上传 | |
| 10 | 最高学历和学位证书复印件 | 目前阶段所取得的最高学历和学位证, 即硕士在读提交本科两证, 博士在读提交硕士两证, 应届本科毕业生无需提供。 | 需要 | 需要 | 扫描上传 | 扫描上传 | |
| 11 | 国内外院校合作协议 | “艺术类项目”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需提供国内外院校双方实质性合作协议, 并提供协议要点介绍 | 不需要 | 部分需要 | 扫描上传 | 扫描上传 | |
| 12 | 翻译件 | 以上材料, 如有用中文或英文以外的其他语种书写的, 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, 翻译件由导师和学院审核签字盖章后, 交研究生院公派办审核签字盖章。 | 部分需要 | 部分需要 | 扫描上传 | 扫描上传 | |
| 13 | 成果 | 攻读学位学生不需要, 联培学生需提交, 仅需提交在读阶段即博士入学后的成果。包括论文、参与课题项目、获得奖励等, 论文请提交杂志首页、目录页、论文首页等。不必检索证明。 | 不需要 | 需要 | 扫描上传 | 不需要 | 不需要 |

- 申请材料一律使用A4复印纸打印或复印(尽量双面), 请在申请表第一页粘贴申请人近期彩色照片(一寸免冠、光纸正面)
- 如申请的国家留学基金委与国外高校/机构合作渠道对申请材料有特殊要求, 则根据具体合作渠道规定执行
- 与申请表同时生成的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申请人个人无需填写和提交, 由院系统统一填写提交。